

大漢山叢書之一

無花集

洪浪著



大漢出版社

洪天賜教授捐贈

無花集

洪浪著



• 大漢出版社 •

無花集 (目次)

題記	1
讀雜感的雜感	2
純毒藥	4
無中生有術	6
乞丐·閒漢·文氓·臭毛坑	8
江湖醫生與江湖文人	10
變	12
談狗吠	14
說「儒」	16
遏制色情文化·提倡健康文娛	18
揭穿「流行論」者的詭計	21
做「自家人」的代價	24
善忘	26
增產·飢饉·和平	29
研討會	31
美女與畜牲	33
精力	35
細腰蜂	36
要有這樣的天才	38
惑解不得	40
小雜感	42
(一) 生活	
(二) 福氣	
(三) 還是種族歧視	
(四) 頭痛醫頭	
(五) 偉人與昏蛋	
(六) 蒼蠅終究是蒼蠅	
(七) 買水果的哲學	
後記	48

題記

收在這本小集子裡的廿餘篇長短不一的雜感，是過去一年中寫成，幾乎全部在報章雜誌上以「巨濤」等筆名發表過。

我給它取名「無花集」，因為這裡面只有令人憎惡的芒刺，並無鮮艷芬芳，令人心醉神迷的花朵。這都是些拉拉雜雜的對某些社會現象（特別是文化藝術界的怪現象）的感想，並無什麼高深堂皇的道理，或人生的奧義，文字方面也非常生糙，並無什麼華藻文采。

對於那些酷愛「像霧又像花」的東西的幫閑文人們，和他們的崇拜者，我這些叢莽荊棘無疑是不值一看的，但既有人願出版，我也樂得將之編集問世，或許還會有一些讀者喜歡它吧——這是我的奢望。

順帶還得聲明一下，如果有什麼人覺得這裡面的芒刺扎傷了他，我是非常抱歉的，因為我所欲砭刺的是某些類型，而非個人。有些處所雖似指某人某事，但其意決非只在個人或單一事件，而是在於這個人所代表一群人，和見於這事的整個現象。而且這刺是出於善意，並非惡意，正如針灸醫師，刺之砭之，是欲其生，非欲其死。自覺被刺者無須驚恐末日已經來臨——相反的，往往遭遇窮途末路者倒是刺者本身呢！（1970年歲末）

讀雜感的雜感

近來寫雜感的人似乎愈來愈多了，無論在那一種文藝副刊或雜誌上總能見到這種短小的散文形式。

特別是在星馬的一些報章的副刊上，雜感文大批湧現，你一個「隨思」，我一個「雜感」，他一個「漫筆」，一時蔚成風氣。

有人說，這是個大好現象，這顯示我們的作者已走出了象牙之塔，開始積極干預現實生活了；又有人說，這時代仍然是個「雜文時代」，我們正需要這麼一種短小精悍，輕捷靈活的武器來發揮它的效力。

這些話說得固然沒錯，但我認為也得注意，這犀利的武器究竟掌握在那一些人手裡，為甚麼人服務。

無可否認，各報副刊上發表的雜感文字中，有很多確實寫得好，寫得妙，切中時弊，發人深省。揭露了社會生活中的種種問題，抨擊了許多醜惡的現象，的的確確是發揮了它的投槍和匕首的神聖作用。

對於這些作者，我們脫帽致敬。

然而，不幸其中也有些人有意或無意地濫用和誤用了這種文體，發洩個人的感喟，敘些雞毛蒜皮般瑣事，甚或散播黑色，灰色的沒落邪毒思想感情，這簡直是辱污了雜感這一文學形式！

像這一類烏鴉麻雀式的雜感文學，我們是絕無理由讓它充斥汎濫的！

我們這個麻木深厚的社會誠然亟需短小犀利的雜文來給它刺戟針砭，但我們要的是真真正正的好雜文。

甚麼是真正的好雜文呢？

魯迅說得最明瞭，它「必須是匕首，是投槍，能和讀者一同殺出一條生存的血路。」

魯迅本人的作品正好符合了這一個標準，他的雜文都是偉大思想偉大人格和高尚情操的結晶，每句每行都閃耀着智慧的光芒，使人驚醒，使人奮起，並指引人們走上光輝正確的生活道路。

今天我們的雜文作者應該走的正是魯迅艱辛開闢的這一條道路。

當然，並非每一個人都能達到魯迅那樣的成就，寫出那樣純熟偉大的作品；但是，退而求其次，我認爲最低限度雜文作者也應該言之有物，寫的必須是對人生世相的真正感悟，和由生活經驗中體驗出來的心得，而不是爲着炫耀自己的「天才」，或者純然爲着賺取稿費而胡亂濫造出來的「假智慧」和「偽感悟」。

寫雜感應該是因爲自己有所悟而悟人，倘若信口雌黃，東拉西扯，甚麼情話，閒話，謊話，鬼話，亂寫一通，那就簡直是自誤誤人，罪大惡極了！

（17-8-1970）

純毒藥

近年來在文壇上，緊跟着現代派的屁股後面出現了一批所謂「純文學家」。

這一伙標榜的是一個「純」字，論是談文學，辦刊物，編副刊，或搞集團，開口閉口都強調這一個「純」字。

他們自認既非現代派，也非寫實派，而是「無家無派」，他們的門戶是「不立門戶」，他們呼喊的口號是：「不喊口號」。

總之他們企圖使人相信，他們是超凡脫俗的神仙，衆人皆髒，唯我獨「純」，他們竭力說明，他們所推銷的貨色都是無色、無味、無臭的「純品」。

這一類的純品，我是頗「欣賞」過一些的，的確夠純，純到不染人間烟火味。然而，人間盡有殺人放火，壓迫良民的惡棍，教人不管烟火味，那不是要誘人被宰於不知不覺中，不要說反抗了，連看清楚敵人都沒有呢！這，就是「純」作品的妙用吧！

因此，我覺得無色無臭無味的東西純是夠純了，但却不是好的東西；「純」和「好」完全是兩回事，「純文學家」們在這一個「純」字上大做廣告，實在是不太高明。

致人死命的毒藥中，不也有很多是「純」到無色，無臭，無味的嗎？

至於「不立門戶，無家無派」這一花招也是要不得，因為所謂「不立門戶，無家無派」，相當於「沒有商標，不掛招牌」。沒有商標的毒藥還是毒藥；沒有招牌的舖子正好販毒阿！

其實，往往使人誤服喪命的正是那些無色無臭無味又無貼上標頭紙的不明不白的毒藥，而私販毒品的舖子一律不掛招牌，則更是常識範圍內的事了。

如果有什麼人看到「毒藥」兩個字頭上有個「純」字，就放心吞服，那是自尋死路，愚不可及，「純文學家」們是絕對不負這個責任的！

(13-10-1970)



無中生有術

有這末一個笑話——

一個迂秀才想寫篇八股文章，但伏案苦思，搔首撚鬚，始終無法成章，他的老婆看見他這窘相，沒好氣地說：「看你寫篇文章比我們女人生孩子更苦！」

「可不是嗎，」秀才辯道：「女人生孩子是肚裡有的，我們寫文章却是肚裡沒有呵！」

這則笑話是對科舉時代那些只會死啃經書毫無真才實學的懵懂書生的刻骨諷刺。

俗語說：「秀才怕作文。」這裡說的秀才當然也就是這種「肚裡沒有」的迂秀才。

既是肚裡空無一物，要寫文章，唯有無中生有，向壁虛構，其苦可想而知了。

封建時代的迂腐讀書人大多是些只會「之乎者也」和「詩云子曰」，足不出戶，四肢不動，五穀不分的可憐蟲，「肚裡沒有」是不足為怪的。現在文明進步了，教育制度和教育內容，教育方法與古代大大的不同。在現代的文明的教育制度下培養出來的讀書人，應該是滿腹經綸，滿肚文章了吧？其實不然，「肚裡沒有」的「現代秀才」多的是，這些秀才們寫起文章來仍然得乞靈

於「無中生有」的妙術。

不過，時代畢竟是「進步」了，現代秀才的腦筋比古之秀才更高明得多了，他們承繼了這種「無中生有術」，還大大地提高和發展了這妙術，使之達到神乎其技的境界，令人嘆為觀止。

這種妙術的要義有三，一曰：閉着眼睛，二曰：昧着良心，三曰：厚着臉皮。

閉着眼睛就免得分辨什麼黑白，昧着良心就能混淆是非，厚着臉皮就可以胡言亂語，能做到這三點，還有什麼東西寫不出來呢！

古之秀才無中生有的技術還不到家，故須經歷比女人生孩子更慘的痛苦，才擠得出一篇八股文章來；現代秀才因為無中生有的技術已經大大提高，寫起文章來却易如放屁了。

無論是甚麼「閑話」、「情話」、「鬼話」、「謊話」……都說得頭頭是道；從「一月，你又來了」，到「十二月你又去了」都能胡扯成章。於是乎，天天都有大作發表，名利雙收，這種樂趣是古之秀才做夢也想不到的吧。

現代秀才不但肚裡沒有的東西可以擠得出來，就是天地間一切根本沒有的事物和現象也都能按照他們的願望憑空生造出來。

赤道地方，一年到頭沒有季節的變換，這是三歲小孩也知道的事，但我們的現代秀才却能造出春夏秋冬四季的景色，大寫什麼「春日的紅」、「夏日的綠」、「秋天的黃」和「冬天的白」之類的東西。

半島上的二三月，是橡樹落葉的季節，滿山遍野一片焦黃，但我們的現代秀才却看到「蓬勃的生機，蒼鬱的一片」。

明明是烏烟瘴氣，臭氣薰天，秀才們却說是鳥語花香，景色怡人；明明是民生艱困，秀才們却說到處是歌舞昇平；明明是盜賊橫行，秀才們却說是夜不閉戶，路不拾遺；明明是殘酷的地獄，秀才們却說是幸福的天堂……

古之秀才做文章是爲了功名，也即是要爲封建王朝服務，做御用文人；現代秀才大做這種無中生有，粉飾太平的文章，居心又何在呢？

(12-1970)

乞丐、閒漢、文氓、臭毛坑

忘了是在那一本古書上有句話說：世間有四種人惹他不得，惹起了頭再難絕他，這四種人即：遊方僧道，乞丐，閒漢和牙婆。

既是古書，說的自是古時候的情形，當時社會中大概這四種人很不少，作者會吃過他們的苦頭，故以這句話告誡別人。

今天，在我們這個社會中，遊方僧道和牙婆是日見其少，不足爲患了，但是，乞丐和閒漢却到處皆有，比起古時候來，也許有過之而無不及呢。

在首都或別的城市的小飯攤吃過飯的人，大概都有過這樣的經驗吧：給了一個乞丐幾分錢，立即就會有一大群乞丐蜂湧而至，進行圍攻。左一個椰殼，右一個鐵碗，非把你迫得狼狽而逃不肯罷休，而且以後你若再到同一地點去吃飯，他們一眼就會把你給認出來，死纏住你不放。

在停車場替人「看車」的閒漢（這裡指的是非法的看車人，並不是受僱於市議會的仁兄，特此聲明。）亦是如此，你給了他一次錢，他永遠不會忘記你的好心，一見面就像冤魂似的纏着你，給你精神上很大的威脅。

看來現代乞丐和閒漢就跟古代的一樣：萬萬惹他不得，惹起了頭再難絕他！

除了乞丐閒漢，我們的社會近來又添了另一種惹不得的人物，那就是文氓。

所謂文氓，就是文化界的流氓。這一種人物是比乞丐和閒漢聰明多了。他們雖也是要錢，但並不是直接向你乞求敲榨他們的法寶是：打筆仗撈搞費。

像無賴在街頭遊蕩一樣，這些文氓在文壇上溜達閑逛，惹是生非，如果你看不過眼惹了他一下，他的好機會來了，他馬上揪着你，死纏不放。

你罵他一句，他還你兩句，你吐他一口唾沫，他還你兩口濃痰，即使你把他打倒在地上，剝掉他衣服，使他當衆出醜，他還是若無其事，甚至嘻皮笑臉，因為他原本是恬不知恥的流氓，只要有稿費可撈，什麼耻辱他都不在乎。

像這一類的文氓，我們原本沒有必要去惹他的，因為他們恰如臭毛坑一樣，讓它靜靜躺著，那臭味還不至遠揚，你攪動了它，却可臭氣薰天了。

不過，這是指那些敞露着的，人人可見的臭毛坑而言，有一種臭毛坑却是鋪着一層茅草什麼的，掩蓋得很嚴密，不知內情者往往會陷身其中，染得一身臭糞。

對於這一類隱藏着的臭毛坑，我們不妨戳穿它，攪它兩棍，讓它宣洩一點臭味，使人們知道這裡有個臭毛坑，而知所警惕，遠遠地避開它。

不過也得三兩下就收手，否則攪了又攪，弄得臭氣四溢，對誰也沒有好處。

(13-1-1970)

江湖醫生與江湖文人

據報載，政府有意採取步驟對付那些危害社會的江湖醫生，以及禁登某些藥物的廣告。

這使我聯想到另一種人物，這種人跟庸醫一樣，近年來在我們的社會中迅速滋殖，大事活動。這種人物，即「江湖文人」。

我之把江湖庸醫和江湖文人扯在一起，並非沒有理由的。

我覺得，這兩種人物頗有相似之處。他們都有點小聰明，但不學無術，不腳踏實地，但憑一套「撈家」的手法，打出天大的招牌，連騙帶嚇地混飯吃。

他們的宣傳手法也大同小異，如：江湖庸醫初次亮相時，首先吹噓一下自己的師承所自，妄稱是什麼名醫的真傳徒弟啦，什麼中醫學院院長親手考取第一名啦，什麼祖傳十八代，代代是名醫等等。

江湖文人也公然吹噓道：「一般說來，我是受到巴金和茅盾兩位作家很深的影響，以外國作家來說，我却偏愛俄國的高爾基和屠格涅夫，英國的王爾德……」

（師傅既是「大家」，弟子當然非凡，這一招，可叫做：借師（？）嚇人。）

江湖醫生不惜代價弄些名流或電影明星的頌文或「鳴謝信」，製版刊登，以抬高自己聲價；江湖文人也不遠數千里懇求什麼名作家或是火腿博士撰寫肉麻序文，電版刊登，甚至當作封面設計。

（這招叫做：把別人的屁股當自己面皮。）

街邊擺檔的江湖醫生常有一種反面的宣傳法，即說：今日來

到貴境，並不是爲了賣藥，只是打招牌，各位買也好，不買也無所謂，要買的請爽手，不買，一會兒我就收檔了。

江湖文人也有這一手，說什麼：我決不敢說自己的文章好，不敢企求人家出資購買，這次印刷兩千本，打算在推售不出之餘，高高地堆疊在書櫥裡，留給自己玩味……

（這叫做：吊起來賣。）

江湖醫生常常在報上煞有介事地大登啓事，說某地殷商名流，函電交馳，要求出診或是訂購藥品，江湖文人也說，自己的小說在報上連載時，某某藝術評論家首先來信讚許，單行本出後又蒙讀者熱烈歡迎，甚至在什麼地的金頭髮的大詩人也來信拍我的馬屁……。

（這叫做：自吹自擂。）

江湖醫生借捐助慈善爲名，作廉價廣告，已成爲一種風氣；不料江湖文人也來這一手，宣佈把自己的大作一部份捐贈文化教育機構，作爲經費或基金。

（鬼知道這些廢物能作什麼「經費」或「基金」？）

江湖醫生最感榮耀者莫過於捧着什麼名流或「病家」奉贈的金字匾額，讓記者拍照登報了，江湖文人當然也不會錯過這一套，不久之前，不就有X X「青年作家」得意洋洋地捧着一幅什麼寶島的文學獎狀拍了照片，分送各報發表的嗎？

江湖庸醫是杏林中的棍徒，江湖文人則是文壇上的老千，他們不但宣傳手法相似，活動背景也大致一樣，同樣是這個可愛的社會的特產！

庸醫作孽，小則損人健康，大則誤人性命，江湖文人作孽，小則戕人心靈，大亦能殺人——只不過非立時見效而已。

實際上，江湖文人及其作品的流毒遠比庸醫假藥深遠，廣泛，不過由於某種明顯的理由，江湖文人是絕沒有被取締之憂的，不但不能被取締，反而直接或間接地受到鼓勵和栽培呢！這正是江湖文人橫行無忌的原因！

（3-1970）

變

誰都知道，西遊記中的孫行者最了不起的本領就是「變」，據說共有七十二變。

無論在什麼場合、什麼時候、只要身子一搖，立刻就可隨心所欲變作鳥雀蟲魚、老虎、水蛇、獐、象、鴿……………

他不僅能變各種生物，也能變作土地廟兒，大張其口，似個廟門、牙齒變門扇、舌頭變菩薩、眼睛變窗櫺、尾巴變旗杆……………

人類當然沒有這麼神通廣大，可以隨意改變自己的形體，但是有些人的嘴臉却可以瞬息萬變，豈止七十二變而已哉！

我們的社會中最善變的應是文棍一流的人物了。這一類人大抵有幾分才氣，但卻沒有骨頭，更談不上有任何思想立場和人格道德。他們可以隨環境的需要而變幻出各式各樣的嘴臉，以求生存。當他認為做「英雄」有出路時，他就裂開喉嚨大喊什麼要「用生命的火照亮這黑暗的世界」啦，「用火的生命溫暖這冰冷的世界」等等壯烈動聽的口號，看看形勢不利於「英雄」人物時，他馬上就一把眼淚一把鼻涕地「說着臨死的迴光的囈語」，要「在路旁的古樹下長泣一萬年」。

當他發覺「別人背後議論我是個弱者時」，他立刻感到自己太洩氣了，於是「馬上揩乾淚痕，又站起趕路了」。

既已揩乾淚痕，自然就是個「強者」了。於是反過頭來譏諷別的「弱者」只會躲在屋裡「看窗景」和看「妻子的海棠春睡。」

不但「窗景」和「妻子的海棠春睡」不准看，連「下一代的紅紅的小臉」也不許瞧一瞧，這一來，他不僅是個「強者」，簡直就是個「聖人」了（其實聖人如孔子還是有妻子和下一代的！）

做「聖人」畢竟是很乏味的，於是我們的文棍又搖身一變，變成了「情痴」，向女子大弔膀子，大唱——

「當我的心已經被你捉緊，

我一點也不想掙脫！」

寫香艷肉感的情詩還不夠癮，於是又大論什麼×問題，主張女人應該脫去衣服，讓男人欣賞，說什麼不該把美麗的胴體收藏在袋子裡，應該「高度藝術化地呈現在銀幕上」。

你瞧，從「燃燒」到「哭泣」，從弱者到強者，從聖人到情痴，以至於×論者，從禁止別人看妻子春睡和下一代的臉到主張女人脫衣示衆，這其間的變化是多麼驚人呵！

孫行者雖能變蛇，鳥，變鴉，變廟，但是在李天王的照妖鏡下，也會馬上猴嘴猴臉畢露。

文棍們的嘴臉雖變幻多端，但在讀者雪亮的眼睛下，同樣會原形畢露的！

（14-3-1970）

談狗吠

狗——這狼家族中最幸運的子弟，憑着一點捕殺同類的小本領和對主人的不貳效忠而得寵於人類，少說也有好幾千年的歷史了吧。

幾千年來，人類給牠以「非動物的」待遇，把牠豢養在家中，供給牠以美食，將牠看作最要好的朋友，然而對牠那信口狂吠的壞習慣，却始終感到討厭，始終不能容忍。

西洋有句成語：狂吠的狗很少咬人。

馬來諺語也說：狗吠山會崩嗎？

我們廣府人也有句俗語：無聲狗咬死人。這都是譏嘲狗的狂吠。

不但一般老百姓對狗吠沒有好感，古今中外許多文學家也對狗吠感到憎厭和痛恨。中國的屈原即是其中之一。

在「懷沙」中他就這樣指斥——

「邑犬群吠兮，

吠所怪也；

誹俊疑傑，

固庸態也。」

他把狗的狂吠比作小人的誹謗，可見他對犬吠的痛恨了。

我因為在鄉村長大，頗吃過些深宵狂吠的邑犬的苦頭，故對於狗吠也十分憎惡，但我所憎惡者是那些爲討得主人歡心而吠形吠影的狗而已，至於那些有所怪而吠的狗我還能容忍。

本來嘛吠乃是狗的天賦本領之一，如果吠得恰當，吠得合時，有所見而吠，有所怪而吠，倒不失爲一種勇敢的吠聲，可惜的是像這樣的勇敢的吠聲並不多聞。

今天我們所聽到的多半是那些躲在牠所投靠的主人的褲襠底下，或捲縮在黑暗的角落裡，偶爾伸出半個狗鼻，毫無目的地，純然爲狂吠而狂吠的卑怯的狗的吠聲而已。

日曆上有明星像，牠吠，別人結婚在報上登啓事，牠也吠。甚至於別人「看看下一代紅紅的小臉」牠也狂吠。

對於別人的私事，牠一吠再吠，吠得那末起勁，但對於猖獗橫行的強盜壞人和毒蛇猛獸牠却視若無睹，粒聲不出，不但不吠，而且依依唔唔，搖尾撒嬌。這種狗的可憎可恨即在於此！

俗語說：狗嘴長不出象牙。

豈只是象牙而已哉，有些狗簡直連狗牙也長不出來。既無牙可恃，只好狂吠，但又害怕得罪惡人招來殺身之禍，只好專揀善良的來吠。這樣的吠法真是聰明至極而又可惡至極了！

不過吠儘管由牠吠，縱使吠得山林震，頂多也只能擾人清夢而已，對於屹立的大山是絲毫無損的！（2-1970）

談「儒」

儒者，崇奉孔孟之學的讀書人也。

從前，在封建社會裡，孔子和孟子的學說被尊為正統的思想，儒者享有崇高的地位，故讀書人無不以「業儒」自居，以擠身儒林為至高無上的光榮。

五四運動一場無情的狂風暴雨雖然摧毀了二千多年來唯我獨尊，傲視天下的孔家店，但儒家冤魂却仍未散盡，雖時至今日仍有不少的儒子儒孫以「儒」字為榮。

例如一些讀過些之乎者也，會寫幾篇八股文章的將軍或是過氣將軍，都自稱作「儒將」。

這些將軍和過氣將軍雖然也跟歷史上所有老粗出身，沒有跪過聖人的殺人魔王一樣，曾經殺戮姦淫，無惡不作，甚至通敵賣國，但捧出個「儒」字招牌，似乎馬上就可遮去了滿身的血污，變成仁義道德的化身了。

那些替人按脈看病混飯吃的，若讀過四書五經會吟過幾首歪詩，也自詡為「儒醫」，雖然他們跟江湖庸醫一樣，不免經常誤投藥石，誤人性命，但因有個「儒」字當頭，似乎就高人一等，要勞政客部長和詩人墨客為文吹捧。

一個商人在出國遊覽之餘，抄點資料，寫幾篇遊記，輯為一

書，就有人爲他寫整十篇序和跋，將之捧爲「儒賈」。

原是個唯利是圖，較量銖兩的市僧，戴上一頂「儒」字高帽，滿身的銅臭似乎立地化作雅氣了。

儒字的用處真是太大了！把它當作雪花膏塗抹在鬼臉上，也會使它煥發出一片可愛動人的光彩。

不久之前我們在報上讀到星洲有某著名藝人和中醫師非禮女郎的新聞，檳城又有某「青年作者」強姦女童的事件發生，至於那些掛着個「文化界人士」的招牌到處招搖撞騙者則更是多如過江之鯽。

像這一類的讀書人，我們可以稱之爲「儒棍」吧？

以此類推凡識幾個字的強盜，可以稱之爲「儒盜」，讀過點書的娼妓，不妨叫做「儒娼」和「儒妓」……

豺狼虎豹和毒蛇不讀經書，不會寫文章和吟詩作對，要不然也儘可打着個「儒獸」招牌，招搖過市，咬噬人畜了。

(21-1-1970)

遏制色情文化， 提倡健康文娛

根據報上的消息，目前風靡星馬港台等地的三首華語黃色歌曲：「負心的人」，「今天不回家」和「我還是永遠愛着你」已被台灣當局明令禁唱。今後，這三首歌將不准在電台，電視台，夜總會，歌廳以及文娛晚會中播唱，市上的唱片也停止發售。

這三首黃色歌曲都是三部台灣電影的主題曲，都是由台灣歌星唱紅的，電影和唱片都為台灣撈了一筆可觀的收入，台灣現在為什麼却一紙明令禁唱呢？

據說，這是因為三首歌的詞曲都散播悲觀頹廢的意識，都具有不健康的主題，對於政府「積極發展民生經濟，喚起國人奮發圖強」的政策有所抵觸。

報上雖沒有報導，但我們可以猜想得到，台灣當局在作出上述的決定之前，一定會受到一般公衆人士以及衛道之士的強大壓力，而且上述三首歌曲以及其他黃色歌曲所產生的悲觀頹廢意識和帶給青年男女的不健康影響一定已達到了相當厲害的程度。

大家都知道，一路來台灣和香港同是大量製作頹廢電影和頹廢歌曲的大本營。散播頹廢意識，和黃色的毒素的歌曲何止三首而已，簡直是船裝車載也搬不完，載不盡！

單只選禁「負心的人」，「我還是永遠愛着你」和「今天不

回家」這三首歌曲，對於根深蒂固的黃色文化是絲毫沒有影響的，於「積極發展民生經濟，喚起國人奮發圖強」也未必有所幫助，這不過是廣東話說的「做個樣」而已，但是，雖是如此，這一舉措仍然是值得東南亞其他國家——特別是星馬有關當局效法的。

星馬兩地黃色文化的泛濫絕不下於台港兩地。特別是頹廢音樂和黃色歌曲，近年來，在有關方面的大力培植和大力鼓吹之下，真是突飛猛進，大行其道，在頹廢唱片的製作方面大有取代港台地位之勢，稱得上是「青出於藍，而勝於藍」了。

這些靡靡之音的猖獗流行對於星馬兩邦的國民心理有如何惡劣的影響，是不言而喻的。

雖然沒有人作過調查研究，但我們敢於肯定，目前我們社會中日益高漲的青少年犯罪浪潮——特別是姦淫非禮，以及自殺逼良為娼等罪案日益增加，跟黃色音樂歌曲所散播的頹廢、沒落、邪惡思想意識，必然有着密切的關係。

一般社會人士，特別是有識之士，對於黃色音樂歌曲氾濫的現象並不是完全漠視的。

近年來，在中西各報的讀者投書欄中我們經常都聽到一般民衆的投訴，反對電台，電視台播唱頹廢歌曲。一些有識之士也在報刊上對黃色歌曲進行了猛烈的抨擊和嚴正的批判。

但使人感到遺憾的是，這些民衆的投訴都「碰在聾耳」上面，全無反應，而有識之士的批判文章並沒有能夠引起廣泛社會人士的反響和關注，激起反黃的新高潮。

而另一方面，黃色文化的維護者則通過各種媒介，採取種種辦法群起為黃色歌曲辯護，反攻正義之士。

其實不僅是跟黃色文化事業有切身利益關係的人士，為黃色歌曲進行辯護，連自詡為「馬華青年作家」的某地華校教師也挺身而出，厚臉無恥也在報刊上大寫文章，為黃色歌曲宣傳鼓吹。

這位色情歌曲斗士所宣揚鼓吹的正是連台灣也明令禁唱的「負心的人」以及比這更加肉麻的「愛你入骨」一類的貨色。

更加驚人的是南馬某地的華校教師公會最近竟也打着「促進文娛活動，提倡音樂，發掘歌唱人材」的幌子，轟轟烈烈地大搞

色情歌唱比賽的勾當。

該教師公會所指定的六十二首歌曲中，除了「昭君怨」，「春天裡」等三兩首之外，清一色是肉麻的靡靡之音。

被台灣禁止播唱的「負心的人」，「我還是永遠愛着你」和「今天不回家」三首固然在內，比這更加色情的還有「打是疼你罵是愛」，「新桃花江」，「愛你又恨你」……一類的黑貨。

唱片公司和娛樂機構，爲了牟利，大事舉辦色情歌曲比賽，鼓吹色情文化那是不足爲怪的，奇怪的是像教師公會這樣一個「神聖」的團體也來推波助浪散播毒素，毒害青年，難怪有許多社會人士對此表示憤怒了！

由上面的兩個例子，可見色情文化的毒素不僅流傳於無知的青少年中間，就是爲人師表的所謂「人類靈魂的工程師」的頭腦也受到了嚴重的侵蝕了！這是多麼可怕的現象，如果任由這種現象存在於我們的社會，不必廿年光景，我們的青年都要變作一堆堆腐屍敗肉了！

近來頗有些人士在談什麼建立一個「健康的，更具魄力的大馬社會」，某報曾針對這種言論發表「健康的社會與健康的人民」爲題的社論，認爲最重要者是改善人民生活方式，使他們有一個健康的生活。

社論建議有關方面多多舉辦各種健康的運動，而且不限於打球賽跑，像土風舞，象棋書畫等培育智慧與高尚情操的文娛活動也應包括在內。

社論更指出：「環顧目前很多團體的活動，不是包攬在少數沽名釣譽的份子手中，不作實際的活動，便是作着不正常的活動，對於人民的身心都有妨害。」

這篇社論所提出的問題的確是值得我們的社會人士關注和正視的。

爲了我們的青年，爲了下一代着想，遏制色情文化，打擊色情販子，和提倡健康文娛活動已是急不容緩的要務了！

像上文所舉的某華校教師公會似的作着不正當活動，妨害人民身心的團體相信一定不少，希望正義之士群起而暴露之。

(22-12-1970)

揭穿流行論者的詭計

最近我們的社會中流行着一種「流行論」，其要義就是：凡流行的都是好東西，它的所以流行乃因受到「大眾」的熱烈歡迎，故爲了迎合「大眾」的需求，應該大力提倡。

反過來說就是：凡不流行者都是壞東西，是受「大眾」唾棄的，故應加以剷除。

這一種論調雖是非常簡單，但妙用無窮，它可以用作擋箭牌，躲在這牌背後可以幹出一切的邪惡勾當，又可當作遮羞布，遮掩一切的醜行臭跡。

例如在最近的一場關於色情歌曲的大論戰中，這一種「流行論」就給發揮得淋漓盡致，精彩絕倫。

衛道之士說：黃灰色歌曲散佈頹廢邪惡思想意識，毒害青年心靈，應該遏制。

危道之士立刻反駁：不行，流行歌曲是大眾所熱烈歡迎的歌曲，有着不容忽視的藝術價值，應該大力提倡！

衛道之士說：「應該提倡健康的文藝歌曲。」

危道之士立刻回答說：不行，文藝歌曲不流行，是大眾不能接受的歌曲，應該打擊。

這些「流行論者」口口聲聲都在強調「流行」和「大眾」這

兩個字眼，其目的無非是在建立這樣的論點：黃灰色歌曲之所以「流行」，完全是由於「大眾」的喜愛和需求。

這真是狡猾至極，惡毒至極的做法，這些販賣黃毒的妖魔不但想把全體人民大眾硬指為黃色歌曲的愛好者，而且企圖輕輕地把自己打擊詆毀健康歌曲和培植宣揚色情歌曲的罪名推得一乾二淨！但是黃魔們無論如何狡猾也難逃得過人民的雪亮眼睛的，稍為有點常識的人一眼就能看穿這「流行論」的西洋鏡。

黃灰色歌曲為甚麼會「流行」？

健康歌曲為甚麼不「流行」？

一位署名「管閒人」者在一篇文章中解釋得很清楚。他指出：「今天的所謂「流行歌曲」之所以流行，主要的因素是客觀環境造成有利條件，其次是為名為利者的推波助浪，以及無數無知者的盲目跟隨的結果」，而另一方面，「廣大人群所渴望的香花（按：即健康的文藝歌曲）則處處被壓制，被扼殺。」

甚麼是「客觀環境造成有利條件」呢！那就是：電台，電視不播健康歌曲，只播色情歌曲；唱片商只製作色情歌曲，不灌健康歌曲；各文娛機構及社團甚至學校只舉辦色情歌曲比賽；不舉辦文藝歌曲比賽；某些下流無恥的報刊和報人的推波助浪，為傳播色情歌曲而鞠躬盡瘁，健康文娛受到壓制，色情文娛受到扶植……

在這一片大好形勢之下，色情歌曲還能不大行其道嗎？在這麼惡劣的環境之下，文藝歌曲還能不被「大眾」「厭棄」嗎？

如果色情歌曲和文藝歌曲的地位對換——且別說對換，就是站在同等地位上競爭吧，看一看文藝歌曲是否也會流行起來，也會受到大眾熱烈的歡迎！

我知道我這麼說，危道之士也許還不服氣的，例如前幾天就有一個「青年作家」梁×拾出一套「人性本黃論」來，企圖說明人類天生就是黃灰色歌曲的愛好者，說什麼「黃色？不健康，就比如娼妓，幾千年來是人的本能的一部份反映，沒法子以掃除的……」

的確，有些「人」——如梁×，李××之流似乎天生（實際上並非天生，而是後天教育使然，這是題外話，暫且勿提）就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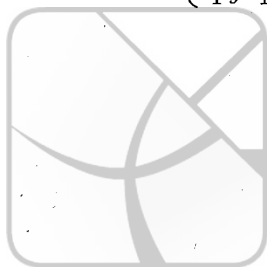
有色情，不健康，邪惡的傾向，他們對於一切腐臭骯髒的事物的
棧戀，正如一句阿拉伯諺語說的：「母鷄死去時，眼睛還是望着
垃圾堆」一樣，確乎是至死也沒法子改變的。

但是這種「人」，畢竟僅屬於極少數而已，並不足以代表全
體人類。我們沒有理由迎合這極少數的「母鷄」的愛好，更沒有
理由大力提倡和鼓吹他們所棧戀的「垃圾堆」。

老瘋婦脫光衣服在街上走也是一些人所「喜愛」和「歡迎」
的，且不說裸體婦人，就是公狗和母狗在街上做愛吧，也總有一
小群人在津津有味地圍觀的。如果加以大力提倡，必然也能「流
行」一時。

可不知道梁×李××之流是否願意在報上大寫文章，落
力鼓吹一番呢？

(19-1-1970)



做「自家人」的代價

最近日本某航空公司在泰國的一家華文日報上登了這麼一則廣告：一個穿着和服的漂亮日本女郎，笑容可掬地捧着一盤水果，擺出一個殷勤的姿勢，旁邊印着一行醒目的大字——

「請，請，咱們是自家人！」

這是一幅很成功的廣告，它的主題是強調說航空公司班機人員的熱情殷勤，服務週到，視搭客如「自家人」。

但是，我覺得這圖和文意味深長，值得細細玩味。

不知是故意的安排，還是無意的巧合，這一幅廣告恰恰生動具體地體現了當前日本的對外（特別是東南亞國家）政策精神。

這女郎的嫵媚笑臉和殷勤態度正是日本的所謂「親善和平」的外交姿勢；這一盤誘人的水果正是所謂「經濟和技術援助」；「咱們都是自家人」不就是「共存共榮」的另一種說法嗎？

「自家人」這種稱呼早在廿年前就有了，但那時是出自穿大皮靴，舞指揮刀的粗漢子口中，自然沒有現在的親切動聽。

當時雖也有些人頗以這稱呼為榮，但對大皮靴和指揮刀畢竟有點心寒，故始終沒有放心地做起「自家人」來。

現在大皮靴和指揮刀已藏到背後去了，說這：「請，請，咱們都是自家人」的也換了嬌滴滴的女郎的聲音，而且還加上可親

的笑臉和鮮美的水果呢，這就難怪許多人都一廂情願地做起「自家人」來了。

然而，做「自家人」的代價也真太大了，水果雖是甜美可口，可不是讓你白吃的。

且看看泰國做穩了「自家人」之後的情形吧——

根據「曼谷雜誌」一篇題為「日圓與銖」的文章透露，自一九六一年以來，日本在泰國的投資在六年內增加了六倍，在泰國的三百九十八家外資企業（華商除外）中日資企業佔了一百六十五家。泰國的入超已達到二億六千三百萬美元的驚人數目。

這篇文章指出，日本人目前企圖以新的方式（按：指經濟侵略）來完成四份之一世紀以前想以武力來實現的支配東南亞的迷夢。

日本在泰國及其他東南亞國家的投資，有許多是以所謂「合資經營」方式出現的，這就是所謂的「共存共榮」，或廣府人說的「同撈同煲」吧？這很符合「咱們都是自家人」的精神，但實際情況怎樣呢？

連泰國的經濟部長也不得不承認：「泰國聯營企業名義上雖是合資，但日本方面却暗中操縱泰國的投資者，實際上掌握了事業的全權，並且還玩弄收支赤字，大幅增資的手段，有計劃地奪取整個企業……」

別的「自家人」情況又如何呢？日本「亞細亞」月刊在一篇題為「日本人在國外」的文章指出——

「……從台灣輸出到日本的，大部份為農產品以及其加工品，然而，從日本輸往台灣的，却大部份是機械設備及各種工業產品，結果是在十六年間，台灣出現了七億二千萬美元的不平衡數字。菲律賓，泰國，南越，印尼，南韓等國家和日本之間的關係也都或多或少固定下了這樣的趨勢……」

泰國做了「自家人」，吃了「水果」，付出的代價是二億六千二百萬元的入超；台灣所付的代價則更高達七億二千萬美元！

太昂貴了，是不是？不要緊，「咱們都是自家人」嘛，你的就是我的，何必計較！

（7-4-1970）

善忘

有一則譏笑善忘者的笑話——

從前有個胡塗蟲，行則忘止，坐則忘起，善忘到了極點。

有一天他的妻子勸他說：聽說有個艾夫子能治善忘症，何不前去就醫？

胡塗蟲覺得是個好主意，於是立刻挾了弓箭，跨馬出門去找艾夫子。

途中，胡塗蟲便急，停馬路旁，順手將箭往地上一插，便就地「解決」。

事畢，起身一眼望見身邊的箭，大吃一驚，暗道：「好險，差點兒被箭射中！」他回頭一看，見到自己的馬，喜曰：「幸好有匹馬兒，讓我偷了騎着逃命。」

正當他想上馬時，一腳踏在自己拉的糞上，他驚叫道：「呵呀，敵人原來就在這附近！」於是翻身上馬，慌張飛馳。

亂竄了半日，不巧又回到自己家門前，但他却忘了是自己的家，心想：「這莫非就是艾夫子的住宅嗎？」正當他想下馬時，妻子恰好從屋裡出來，見他這狼狽樣子，知道他一定又是開了笑話乃怒斥之，胡塗蟲却說：「娘子，我與你非親非故，怎麼開口傷人？豈不是多管閑事嗎？」

善忘而至於連自家老婆也認不得，這實在是天大的笑話了。但還有一則笑話說，一和尚犯罪，一人解押之，夜宿客店，和尚沽酒勸其人爛醉，削其髮而逃，其人酒醒，繞屋尋和尚不得摩其頭則無髮矣，乃大叫曰：「和尚倒在，我却何處去了？」胡塗竟至連自己忘掉，這就不僅可笑，而且可憐又可悲了！

善忘，不管是先天性的，或是病態都是一種可悲的缺憾，有了這缺憾，小則鬧笑話，大則誤大事。

魯迅曾在一篇文章中指出：「記性不佳是有益於己，而有害於子孫的，人們因為能忘却，所以自己能漸漸地脫離受過的痛苦，但也因為能忘却，所以往往照樣再犯前人的錯誤。」

的確，人類之所以一而再，再而三地重複犯着同樣的錯誤，全都由於善忘。

但是，令人驚奇的是，近來却有一等人在大力鼓吹「遺忘是美德」的怪論。甚至把一切「弱肉強食，掠奪斯許，循環報復，戰亂頻仍」的罪名都一股腦兒推到「不善忘者」身上去。

某「儒賈」，在必恭必敬地憑弔了二次大戰的日本軍國主義侵略者的紀念碑之後，就大發議論說：「遺忘是上帝賦予人類最有益的天性；有了遺忘的天性，人們便容易忘記許多煩惱與仇恨，使一個人能夠從頭做起，不必再因以前的記憶而妨礙前程，徒增血壓及精神衰弱之患……使一切國仇家恨經過時間的洗禮而沖淡了，人類的善意和愛念有機會從新萌芽……」

更加驚人的是，這樣的鬼話竟有一些「學者」叫好，說是「何等深刻的見解」，又是「人類自我拯救的無上妙方」！

我說，「人類」自救的妙方是假的，若說是「某種人物」賴以得救的妙方却是千真萬確，正因為「妙方」，他們才大力鼓吹！

可不是嗎，你瞧，以金幣為餌的騙案不是層出不窮嗎？但始終還有人上當，而且被騙者中不少是知識份子，他們不可能不會在報上讀到過這一類的故事，即使自己沒看過，也應該由別人口中聽到過吧，但還是自投羅網，為什麼？還不是善忘！如果被騙者沒有這「上帝賦予人類的最有益的天性」，老千們焉能憑這一

套老手法吃飯！

一切的棍徒，強盜，誘拐少女的人肉販子，以至於江湖庸醫和無恥政客……所以能無往而不利，一再得手，也無不由於這「人類的最有益的天性」之助力！

遺忘，對於老千棍徒們，毫無疑問是一種可感激的「美德」，是「最有益的天性」，因為人類有了這「美德」和「最有益的天性」，他們和他們的世界才得以保存和繁榮！

然而，世界上一切被欺壓過，被宰割過的人們，是會牢記魯迅這句沉痛的警語的——

「被壓迫者即使沒有報復的毒心，也決無被報復的恐懼，只有明明暗暗，吸血喫肉的兇手或其幫閒們，這才贈人以『犯而勿校』，或『勿念舊惡』的格言。」

(28-2-1970)



增產・饑饉・和平

根據一則外電報導，最近挪威的自由黨報紙「日報」曾大發牢騷，說諾貝爾和平獎金正變作「狹隘的、微不足道的瑣事」，有面對聲譽低落的危險。

該報乃因不滿勃勞博士之獲得今年度的和平獎金而發此言論。據說，遴選委員會決定頒獎給勃勞博士，是因為他在使小麥及其他農作物增產方面很有功績，這對結束饑饉大有貢獻，從而協助世界和平。

勃勞博士在糧食增產方面究竟有多大的「功績」？是否應獲獎金？我對此沒有研究，也沒有查究興趣，因為早有人指出所謂和平獎金不過是政治把戲而已。但對於「糧食的增產有助於結束饑饉，從而協助世界和平」這一種說法，我却有些疑問。

遴選委員會諸公的論調，若反過來說，就是：饑饉起於糧食的缺乏，世界的戰亂起於饑饉。這種論調，表面上看起來，似覺有理。糧食充足，人人肚子就飽了，肚子吃飽了，天下不就太平了嗎？

但是事實告訴我們，一些生產能力不低的國家，仍然不能消滅饑饉。例如美國，一方面是過剩的小麥被倒進大海，另一方面是仍有一千萬人挨餓。這就說明了所謂饑饉問題，基本上並不是糧

食生產不足的問題，而是分配不均的問題，其根源是不合理的剝削制度。

在一個不合理的社會裡，一小撮的人把持操縱了生產資料和生產工具，不勞而獲，坐享其成；佔人口絕大部份的人們却一無所有，只靠廉價出賣勞力活命，其結果，就是：「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錫之地」和「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這種不平等的現象一天不剷除，饑饉問題也就一天不能解決。糧食的增產只不過使「朱門」裡宣洩出更多酒肉的臭味而已，對於門外那凍餒的一群是沒有什麼好處的。

世界上有些國家是資源豐富，得天獨厚的。但生產力長期停留在一個低水平上，並且經常發生饑荒，有的國家雖是災難深重，人民長期遭受嚴重的自然災害，再加上內在和外來的雙重剝削掠奪，經濟徹底破產，餓殍遍野，滿目瘡痍，但是一旦消滅了不合理的制度之後，饑饉問題也就獲得了解決，生產能力儘管還不是很高，但並沒有缺食的現象。

至於把世界的「不和平」歸因於饑饉，則也不符合事實。現在世界上正在進行着的印度支那戰爭，幾內亞戰爭，都不是起源於饑饉，而是外來力量的入侵引起的。

人類史上發生過的戰爭，或者是人民為爭取自由平等而爆發的，或則是一些大國為爭奪市場、原料和侵犯別國的土地和主權而挑起的，而單單沒有因饑饉而起的大戰。

至於說戰爭會帶來饑饉，則是普遍的事實，其因果關係正好與諾貝爾獎金遴選委員的說法相反。我覺得諾貝爾獎金遴選委員會這種臭論調不但荒唐無稽，而且居心惡毒！（1970年）

研討會

話說廿世紀的地球上某一個地方，有一批「最好的頭腦」(BEST BRAINS)——或者簡單的說，一批專家，由於養尊處優，飽食終日，無所事事，實在悶得發慌。於是，其中一人建議不妨來一個時髦的玩意：開研討會。

當然，這建議立刻獲得一致贊成。

但開研討會得有個名目，到底研討些什麼好呢？政治嗎？這是被稱為「最沒趣味的骯髒東西」，我們高貴的專家是不屑一談的，更何況是研討！

那末經濟、文化、藝術、教育、工業、農業、醫藥、衛生、青年、兒童、節育吧？這一切課題早經人研討過一千〇一回了，一點也不新鮮，我們的專家最講究新鮮有趣，要不然還算什麼消遣的玩意呢！

我們的專家雖說有着「頂上的腦筋」(TOP MIND)，但要找個別開生面的研討名目却也頗費周章呢。這也難怪，因為當今開研討會的風氣實在太盛了，三日一小會，十日一大會，吃飯拉屎，小便放屁幾乎都成為研討的對象了，要找出新鮮的課題可不是容易的。

最後還是建議人有辦法，他說：

「諸位：我們一向只爲飽食終日而苦惱，可是，據說世界上竟還有人因爲沒飯吃而苦惱，這不是個不可思議的怪現象嗎？我們何不研討研討？」

當然，這個建議立刻又獲得一致通過，於是研討會的名目有了着落，叫做：「全世界反饑餓研討大會」，定於某月某日召開。

專家們馬上分頭進行籌備工作，有的發邀請函，有的向報界發文告，有的在街上掛上標語布條，發傳單，有的搜集資料，有的佈置會場……就像籌備一切研討會似的，忙得不亦樂乎。

研討大會順利揭幕了，出席者有來自世界的饑饉問題專家，真夠得上社團記者的一句濫調：「濟濟一堂，情況熱烈」。

代表們來自不同國家，故膚色不同，國籍不同，宗教不同……但有一點却是相同的：他們都是吃得腦滿腸肥，油光滿臉的上等人，沒有一個面帶飢色。

緊跟着某某大人物的一篇又長又臭的，跟饑饉問題沒有多大關係的揭幕詞和一陣莫名其妙的熱烈掌聲之後，專家們開始了正式的研討。

至於研討的詳情是毋庸贅述的，因爲一切的研討會情況大致相同。無非是分組討論，專家們各就專門的問題熱烈發言，引經據典，從這個角度看，又從那個角度看；從正面看，又從反面看；從長遠看，又從短處看。總而言之，又簡而言之；由這方面說，又由那方面說；又比方說，又嚴格說……

最後得出了偉大驚人的結論，那就是：

「世界上居然還有饑饉問題存在！」

當然，這只是初步研討的結果，專家們在下一屆的大會中將更深入研討另一個課題——

「如何消滅饑餓者的不滿情緒和反抗意識？」

(28-10-1970)

美女和畜牲

不久之前，當「世界小姐」選美會在倫敦的阿爾柏會堂隆重舉行的時候，一群義憤填胸的男女平權運動者在會堂外發動一場示威遊行，她們高舉標語牌，發出這樣的怒吼：

「這簡直像等待售賣的畜牲！

我們不要任人販賣！」

這些堅決反對選美會的女權斗士在她們沿街分發的傳單中指出，所謂選美會乃是對女性尊嚴的莫大侮辱，除了使那些主辦這玩意的巨商大賈有利可圖之外，對甚麼人都沒有好處。

的確，她們的指斥都是事實。選美乃是那些主辦的老板們生財的手段之一，而且也是巨商大賈和名流們物色小妾和情婦的最好機會。不久前我們不是在報上看到泰國的有識之士如此指斥的嗎？

提起「選美」就使我聯想到豬狗牛羊之類的畜牲展覽會。

那些提名參觀展覽會畜牲，雖然給主人洗刷打扮得乾乾淨淨，漂漂亮亮，並且可以享受豐富的食料，但被人牽到台上去，讓人觀賞，評價時，總不免顯露出恐懼不安和煩厭的神色，有時甚至於給觀眾的眼光盯得發起性子，東撞西碰，掙扎求脫。

牠們雖然說不出話，但我相信牠們心裡都會這麼想：

「我們不應任人擺佈！」

「我們不要任人販賣！」

然而，身為「萬物之靈」一份子的美女，爲了區區一萬幾千元，甚至只爲了一張機票，却心甘情願地暴露着自己的肉體走到台上去，面對着千萬張垂涎欲滴的大口，千萬對虎視眈眈的眼睛，左扭右擺地展出自己的胸脯，腰肢和屁股。她們非但沒有絲毫的羞怯不安，反而以此爲人生至高無上的榮耀。

那些被選中者則更欣喜欲狂，熱淚盈眶，逢人就投懷送抱，而且三更半夜的從千萬哩外拍長途電話向父母親報喜，讓家人也陪她徹夜瘋狂不眠！

像這一類的「美女」，非但正像「等待售賣的畜牲」，簡直是畜牲不如呢！

我想「選美」兩字若成爲「選醜」或是「選妖」也許會更恰當些吧！

(19-1-1970)



精力

有些人一生感覺到精力不足分配，一生都在企望能多得些精力來完成他許多計劃。

有些人却天天擔心精力多得要發霉，天天在埋怨：「老天爺呵，這滿身的精力叫我如何打發得了！」

有些人一生精疲力盡，因為爲了一日三餐，爲了最起碼的生活的需要，他讓別人以最低廉的價錢奪去他大半的精力。

有些人永遠精力飽滿，因為他完全依賴別人的精力來活命，自己的精力一點兒也不必動用。

有些人雖是精疲力盡，但他感到十分愉快，十分幸福，因為他不但依靠自己的精力來養活自己，而且還將剩餘的精力慷慨地貢獻給人類最壯麗，最偉大的事業。

那些精力過剩的人却永遠感覺煩惱，永遠在恐懼，擔憂，生怕精力塞得他腦滿腸肥，逼得他血管爆裂。爲了消耗滿腦滿腸的過剩精力，他天天對下屬或夥計吹毛求疵，大發雷霆、拍拍拍撻

在家裡妻子兒女雞毛蒜皮般的小過也令他不能忍受，必得咆哮、怒罵大發一輪脾氣才肯罷休。

但是脾氣發過之後，他仍然精力飽滿，於是逛娼寮、上酒吧、賭馬、打通宵麻將……

然而這一切的玩意都無法令他精疲力盡，無可奈何，只好把剩下的精力殘渣，投在一切見不得陽光的勾當上。

(5-8-1970)

細腰蜂

最近在一本動物學雜誌上偶然翻到一篇關於細腰蜂的文章，使我對這種陰險惡毒的傢伙產生了極端的憎惡。

文章說，喜歡培植飛蛾的自然學家往往碰到這樣的倒霉事；把蛾蛹細心訶護，滿懷高興盼望見到一隻漂亮的小飛蛾，誰知道破蛹而出的却是一隻細腰蜂！

原來有一種細腰蜂是專利用飛蛾的幼蟲來來培植自己的後代，毀滅別的蟲類的幼兒來成全自己的幼兒。

這些惡毒的傢伙藉着敏銳的嗅覺，在黑夜裡四出獵取出來覓食的飛蛾幼蟲。

牠們抓到飛蛾幼蟲時，就把自己的蛋卵射入幼蟲體內，讓它孵化，這孵化出來的細腰蜂幼蟲就靠吸食飛蛾幼蟲的血肉而成長而飛蛾的幼蟲却一天天瘦弱枯乾而死亡。這時候，表面上看來，蛹子似個蛾蛹，誰也想不到裡面藏着的却是個細腰蜂。

當這細腰蜂一旦羽翼已豐時，牠就破蛹而出，使培植蛾蛹者不禁暗罵：「真牠媽的！」

這種情形使我想到人類社會中一種類似的現象。

人類社會中不也有許多慣於使用細腰蜂的惡毒手段來培植自己的族類的傢伙嗎？

他們也是藉着黑暗的掩護四出活動，揀選健康的組織，或學府偷偷地佈下自己的「蛋卵」，讓它神不知鬼不覺地孵化，並依賴這個組織的血肉成長，而使這個組織慢慢枯萎，變質，終至死亡。當他們羽翼已豐，完全霸佔了這個組織時，他們也像細腰蜂那樣破蛹而出，使人感覺意外。

這是人類社會中的細腰蜂，這些下流卑鄙，陰險惡毒的蟲豸們！

(13-10-1970)



要有這樣的天才

牆上擺着的一盆鐵樹最近忽然失了生機，原來青油油的肥厚的葉兒，一天天轉黃，一天天瘦癯，終至於一片片地枯乾凋萎了。看情形再它也抽不出新芽，頂多苟延殘喘些時日，樹幹兒也將枯死、腐朽了。

好好的一株樹，怎麼會變成這個樣子呢？

妻說：大概是疏於澆水吧，近來天氣偏又是那麼悶熱，那能不枯萎呢。

這說法似有道理，但想一想也不盡然。

這盆栽是前年朋友送的，兩年多來，還不是一樣擱在悶熱的地方，還不是一樣經常忘了澆水嗎，它還是欣欣向榮的，為什麼一定要待到現在才枯死呢？

我仔細檢視那盆，撥開上面的碎石，發現鐵樹的鬚根竟密密實實地塞滿了一盆，簡直沒有一分的空隙，這使我恍然大悟了。

我想，鐵樹原是植物中的鐵漢子，它具有堅強的生命力，單靠一盆清水也能生根發葉，但它畢竟不是小花草，它是高大的樹木，它需要廣闊的空間，充沛的雨露，豐厚的泥土，把它供養在這麼一個狹小的盆子裡，它的生命力得不到發揮的餘地，怎能不給活活悶死呢？

我於是想到了天才。人們都慨嘆天才的缺乏，然而，我覺得天才倒是不少，所少的是可供天才生長和發展的廣闊的空間和豐厚的土地，所以縱有天才也都活活悶死在盆子裡了。這一來我又想到一種我所敬佩的，然而不知其名的植物，牠們能在廢墟的土敏土上扎根，甚至在沒有泥土，不積雨水的屋頂上也能生長，並且開花結實。

今天，我們這裡要有這麼一種天才，然而，不幸，我們偏又缺乏這麼一種天才，更加不幸的是，橫遭戕賊的也正是這麼一種天才！

(14-3-1970)



惑解不得

近些時，人們似乎突然對教育問題感到興趣了。

起初是一群人在某報的報屁股上激辯教師應否搓麻將，和搓麻將的教師究竟佔九十九巴仙抑是十巴仙的問題，接着是某報的言論版上大量發表了有關教育問題的論文，從低能兒童的教育商榷，課本的新舊版，到古文應否廢除，和如何處理兒女考試不及格問題；由良好師資問題到崇高的教育原理，都有人提出討論，真是熱鬧空前。

對於搓麻將的教師的巴仙率我是素無研究的，其實也無從研究，我想教育當局甚至統計局也未必作過這方面的調查和統計。要確知搓麻將的教師人數，恐怕要比確知蒼蠅和老鼠的數目更難——據說，那一州，那一個城市裡有幾頭老鼠，有關當局是曾作過統計的。

至於低能兒童，課本的版本，以及崇高的教育原理之類的問題，我也全無心得，原因是自己既非低能兒童，也非版本專家或教育理論專家；自然不甚留意。

不過說到「良好師資」的問題，我却有幾句話要說。

有些論客感慨道：教育程度日益低落了，這是因為為人師表者日益墮落，不復記得教師的神聖任務。在今日，良好的師資實在難尋……

說良師難尋，說一些教員墮落，這都是事實，誰也不能否認

，但將教育水準低落的責任一股腦兒推到教師身上去，却實在太過冤枉了，我甚至不得不懷疑這些論客們的居心！

論客們只會感叹良師難找，但有沒有想到過這不容良師生長的社會土壤呢？

據論客們說，做個良師的條件是：「傳道、授業、解惑」，缺一不可。前兩項且別說它，單是「解惑」一項，我覺得就很不容易做得到，原因是很多「惑」是教師們所不能解的，一解就不妙。

例如，學生問道：「先生，賭博和嫖妓好不好？」爲人師表者（倘非「日益墮落」者）自然應該回答：「不好，因爲這是不道德的行爲。」但是，如這學生反問：「既然不好，爲什麼賭館妓院林立？」

這一「惑」解起來可不簡單了。

如果又有學生問：「迷信鬼神好不好？」答案當然是「不好」了，然而，倘這學生反問：「既然不好，爲什麼有人要浪費金錢，大建廟堂？」

這一「惑」也解不得，一解就有麻煩。

如果有個學生竟然天真到這樣發問：「先生，爲什麼阿富的爸爸有十間洋房，十家工廠和十輛汽車，我爸爸却連一間木屋一輛腳車也沒有？」

這一「惑」就更加解不得，一解就須面對嚴重的後果。不但良師做不成，恐怕連飯碗也保不住！

所以說，即使是一千多年前的古人所定下的「良師標準」，也不易做到，更不必說做個符合這個新時代的要求的真正的好老師了！

現在教師中間很流行「誤人子弟」這句話，爲人師表者對朋友提起自己的職業時，都愛說：「我是幹誤人子弟這行。」

這句話，在說者也許只是一句謊語，但我們細細一想，何嘗不是一句沉痛的眞話！

在目前這個環境裡，「吃教育飯」的，不管是自願地或非自願地自覺或非自覺地，都多多少少在「誤人子弟」。

當然其中也有些教師善於爲學生解點小「惑」的，但畢竟是佔極少數，這少數者到底還是可敬的！

（30-12-1970）

小雜感

(一) 生活

在報上讀到這麼一段語錄——

「生活是一首美麗的詩。」

生活真的是一首詩嗎？是的，但並不是每一首都美麗。

有些人的生活，墮落頹廢，散發臭味，那是一首令人作嘔的所謂「現代詩」。

有些人生活，灰兮兮，軟綿綿，悱惻哀切，那是一首使人昏沉迷惑的情詩。

也有些人的生活，弔兒郎當，遊戲人間，那是一首歪詩，或低級趣味的詩。

像這一類的「詩」，只有醜惡，沒有什麼美麗可言，生活不應是這類的詩！

在這個時代，人們的生活像一首壯烈的史詩，這裡面應有慷慨激昂的戰歌，有撼動山岳的衝鋒陷陣的呼號，有炮彈的呼嘯，有刺刀的碰擊，有滾滾的烟塵，有屍骨，有鮮血……當然它的尾聲，還有嚮徵雲霄動人心弦的勝利的歡呼喝彩聲。

(二) 福氣

本地一個作者最近在一篇文章裡無限羨慕，無限感慨地說：在日本，文藝作家們即使不成小富，也夠使生活安定；而此地的文藝作家們却沒有那個福氣，要在此地找到一支賺錢的筆，實在難之又難！

這位仁兄言語間流露出來的「爲賺錢而寫作」的思想意識是如何的惡劣，姑且不提，單是日本作家如何致富這個問題就值得我們研究一下。

據我所知，並非所有的日本文藝作家都能寫作致富，實際上，真正有才華，有骨氣的文藝寫作者都沒有、也不希罕這「福氣」。

那些靠「一支賺錢的筆」致富的，大抵是色情小說，黑幕小說以及專爲軍國主義劊子手翻案的侵略經作者——其實連「作者」這個稱號都夠不上，更談不上是甚麼「文藝作家」。

他們之中很多一旦成了名，被資本案看中而競相簽約定「貨」，無不僱人捉刀，或是僱請助手，四出探採資料，然後剪輯成書，更有些厚臉無恥者，索性東抄西摘，把別人的作品改頭換面，據爲己有，於是乎，大作源源出籠，元寶滾滾而來，名利雙收，頓成小富。

不消說，像這樣的爲了應付市場之需，而粗製濫造出來的貨色是沒有甚麼價值可言的，像這樣的「不是東西之流」，充其量只配稱作「製作家」，稱不上是「文藝作家」。

假如我們要的不是這樣的劣貨贗品和毒品，假如我們的作者不想成爲這樣的唯利是圖的劣貨贗品製造商，實在沒有理由對人家的「福氣」流口水；也不必因爲找不到「一支賺錢的筆」而感慨系之。

實際上，我們的作者沒有這樣的「福氣」，正是我們的讀者的好福氣呢！

(三) 還是種族歧視

某華文報在一篇評論傳聰遭到澳洲專員署人員刁難事件的社評中，有這麼一段話：

「……我們希望提醒澳洲人民與他們的領袖，亞洲人可以忘記及寬恕他們過去所犯的一切錯誤，可以不追究他們造成塔斯馬尼亞人絕種和使澳洲土著被迫生活在沙漠中，停留在石器時代的一切罪行，但是，決不能容忍他們繼續其白澳政策，對亞洲人歧視……」

白澳人強佔土人的土地，使他們絕種，這一切罪行都可以「不追究」，可以「忘記和寬恕」，但對亞洲人（應該不包括澳洲土人吧？）的歧視却「不能容忍」，這是甚麼道理？

這篇社評是否告訴我們：澳洲土人文化程度低，合該被白人迫害，合該絕種；而只有像傳聰似的已經開化的「亞洲人」才應受到禮遇？

若是如此，則這還是一種變相的「種族歧視」論調，比起白澳主義來，也不見得高明了多少！

(四) 頭痛醫頭

專家顧問們說：乘摩多西卡失事死亡者，很多傷在頭部，於是馬上就有人建議，必須立法強迫騎士們頭戴鋼盔。

這叫做「頭痛醫頭，腳痛醫腳」，是不治病根，只求治標的辦法。

我想，據此類推引申開來，將來若有什麼專家報告說：乘摩多西卡失事者，也有很多死於斷手折腿；必有人建議騎士們須戴鋼手套，穿鋼襪子；假如專家又說：騎士們也有不少因內臟受傷而死，則必定又有人建議，強迫他們索性穿上鐵甲吧？

把騎士們密封在鋼套裡，是否就可保絕對安全呢？答案當然是否定。交通事故仍然會發生，騎士們仍然會喪命的。原因是所

謂「車禍」（包括一切車輛不獨摩多西卡爲然），其實是「人禍」，主要是因駕駛者那種「只求自己方便，不顧他人死活」的態度造成，而這種自私自利思想態度是植根於我們這個社會土壤。

只要這社會病根一天不剷除，車禍的問題也就不能徹底解決，這是可以斷言的。

（五）偉人與昏蛋

當年魯迅逝世時，郁達夫曾有這樣的感慨：「沒有偉大的人物出現的民族，是世界上最可憐的生物之群；有了偉大的人物，而不知擁護，愛戴，崇拜的國家，是沒有希望的奴隸之邦。」

沒有偉人降生，沒有偉大思想的光輝的照耀，誠然可憐；有了偉人和偉大的思想，却不知愛護珍惜，或竟妄加戕害，也確實可悲。但我認爲還有更加可憐可悲者，即誤將昏蛋當偉人，硬把流氓充英雄！

沒有偉人和不知擁護偉人，頂多不過自己永做沒有希望，沒有出息的可憐蟲和奴隸而已；可是誤信了昏蛋的昏話，和讓流氓牽着鼻子走，却不僅會禍國殃民，而且可能危及他邦，甚而至於累及全人類。

這樣的例子古往今來，屢見不鮮。

希魔和納粹的橫行肆虐，使生靈塗炭，和所謂「聖雄」的消極主義哲學思想的流毒，使印度人民奴性深重積弱難返，不就是兩個最好的典型例子嗎？

（六）蒼蠅終究是蒼蠅

「戰士死了的時候，蒼蠅們所首先發見的是他的缺點和傷痕，最着，營營地叫着，以爲得意……」

蒼蠅死了的時候呢，牠的同類們所首先發見的當然是牠的「優點」和「偉大」之處，這裡有事爲證——

遠在數千哩外的一隻日本蒼蠅自殺了，本地的蒼蠅立刻就發

見了牠的「人格（似應作「蟲格」更為恰當）無損和美麗」，發見牠「通身發出光輝」，在牠的死中發現「英雄之念，哲人之悲，民族之自豪，三種境界都有了……」立刻營營地頌讚不休，以為得意。

誠然，有些蒼蠅，如金蒼蠅，確是「通身發出光輝」的，然而，無論怎樣「美麗無損」的蒼蠅，終究不過是蒼蠅。

常識告訴我們，一切種類的蒼蠅，包括那死掉的「通身發出光輝」的「美麗的」蒼蠅，和那些營營地唱着頌詞的醜惡的蒼蠅，都是滿肚臭糞，滿身毒菌的殺人不見血的害人精！

（七）買水果的哲學

無論選購什麼水果，不能只看到它漂亮的一面就匆匆把它買下來，總得放在手上轉一轉，看看背面是否有蟲蛀或腐爛之處。

這是我買水果上當無數次之後總結出來的一點小經驗，雖是小道理，但也可以推廣應用到觀人論事方面去。

烏鴉麻雀雜感家說：「不敢作卑鄙下賤的事情，就是勇敢，能夠反抗惡勢力，維護正義，也是勇敢，能夠去做些別人不敢做的事，去反抗那些別人不敢反抗的事，這都算是真正的勇敢了。」

如果我們只憑這一則漂亮的語錄就斷定這作者是不做卑鄙下賤事，敢於維護正義，反抗惡勢力的勇夫，那就一定上當了。

只要我們仔細一查，立刻就會發現，同一個作者在不同的報上大寫文章，拼命鼓吹推銷另一種截然不同的貨色，打擊健康的文藝歌曲，維護黃灰色歌曲，大事吹捧色情歌手的什麼「歌唱藝術」。

經過這麼一番比照，我們就會就恍然大悟，原來他所維護的是這樣兒的「正義」，他所敢做的事原來正是「卑鄙下賤」的「別人所不敢做的事」，這樣的「勇敢」可真是「真正的勇敢」了！

查明了第一則語錄，就不難明白它的弦外之音了。

「無法獲得的東西，是不必去強求的，假使硬硬去強求的話，一定是失望，而空手而返的，不但是如此，反而使自己陷入了

無形的苦痛中，而這苦痛，就像一條毒蛇似的，緊緊的纏住你不放。」

這是說，黃色文化是根深蒂固，不可動搖的，你們這班傻瓜喊什麼反黃，終歸是徒勞無益的，「一定是失望」一定會「使自己陷入了無形的苦痛中」。

但是，我們要正告烏鴉麻雀雜感家：對於有志氣，有膽量的人，沒有什麼東西是「無法獲得」的，無論什麼樣的苦痛都動搖不了他們的信心，他們堅信，希望是從無數的失望中產生，他們有的是愚公移山的精神！



後記

編完了「無花集」，交給一個朋友過目，他翻閱了一陣，皺着眉說：「這年頭，雜文還是少寫爲妙！」

「爲什麼？」我問。

「雜文是罵人的東西，你罵人，人家一定也回罵你，何苦惹這個麻煩？」

這個朋友將雜文看作是「罵人的東西」，見解雖是十分淺陋可笑，但他的顧慮却並非毫無理由的。原因正是此時此地有着太多把雜文視爲「罵人的東西」，或把雜文當作罵人的工具的俗人，這些人一聽到「雜文」兩個字，馬上就想到漫罵和人身攻擊這回事去。

例如去年我第一本文集「輕風細雨集」出版時，禿櫟君在報上的出版消息中聽說那集子裡有幾篇雜文（其實那算得是什麼雜文，不過是幾則無關痛癢的隨感錄而已），立刻就神經過敏起來，以爲大難臨頭了。他來不及閱讀我的作品內容，就匆匆忙忙寫了十多篇冷諷熱嘲的文章，對我作人身攻擊，將我的妻子兒女也扯在其中。

那些文章據說分投到多家報刊去，其中大部份被編者送進了它應該去的地方，但也有幾則被某報的低級趣味的所謂「藝術」

和「文藝」版的低級趣味編者賞識，刊登了出來。

禿橡君是沒有讀過，也不屑一讀我的作品的，所以只有從書名吸取靈感，大耍花招。

他從「輕風細雨」四個字而構想我的住宅必有窗戶一個，而我必是穿着毛衣，站立窗前，觀賞「窗景」，他進一步推想這屋內還有我的太太和孩子在，於是乎，一幅精彩的構想圖完成了一一

洪浪先生穿着毛衣，一邊欣賞窗景，一邊欣賞妻子的「海棠春睡」和「下一代的紅紅的小臉」悠哉遊哉，雅氣十足……

據禿橡君說，這是「走私」的行為，當然是「不進步」的。

禿橡君的想像力之強是我不得不佩服的，他不幸而言中，我確實是有太太和孩子的人，而且也確是天天都有意或無意地看到妻子的睡態和孩子的小臉，有時感了冒也的確穿穿毛衣——不，是棉衣，毛衣是穿不起的。不過我萬萬想不到看看妻子的睡態和孩子的小臉，和穿冷衣也是一種罪過！

禿橡君想像力雖強，但畢竟也有美中不足的地方，至少有一點他是構想錯了，當我寫着「輕風細雨集」中大部份的文字時，我其實是住在一間長江寮式的陋屋裡，所以連一個小窗戶也沒有，並無「窗景」可看。窗前擺着養魚的大玻璃缸和我萬年青的小玻璃瓶的禿橡君自然是無法想像，世界上有許多窮人連享受一個小窗口的權利也沒有的！

至於說和「走私」和「不進步」，這是對的，我自己在「輕風細雨集」後記中已經招認過了，我說過我沒有直面血淋淋的人生的勇氣，這也是真心話，並非「作狀」，如果我是個不「走私」的「進步」的英雄，我早該選擇比筆桿更有力的東西，去做比寫文章更有意義的事了。

當禿橡君罵我「走私」和不進步時，我不禁對他肅然起敬，我心想，能罵人「走私」和不進步者，必是個不走私的，進步的風裡來浪裡去的好漢了。我後悔一向不大細心拜讀禿橡君的進步的大作，但後來又想：亡羊補牢也不算太遲，於是開始翻查他在各報刊上發表過的新舊大作，決心向他看齊，跟着他「進步」。

誰知這一來却使我大失所望，我竟在他的麒麟甲下發現了馬

脚，在他的褲襠下發現了一條大尾巴。

原來禿橡君也有個太太——也許是情人，我不大清楚她的名份——禿橡君是否看見過她的「海棠春睡」呢？我不知道，也不欲知道，我還不至於下流卑鄙到去窺探人家床第間的祕密，但是，禿橡君爲這太太（或情婦）寫的香艷肉麻的情詩却是多得不可勝數。

禿橡君不但善寫哎呀呀我的心被抓住一類的肉麻情詩，而且也會一把鼻涕一把眼淚地大寫降表，屈膝求饒，表明心跡，而且誣賴他的舊同伴「誤導」他走上「歧路」。

近來則更化了各種筆名，大寫什麼閑話，鬼話和「生活小語」之類的東西，推銷什麼「人生短短幾十年……不過是討口飯吃。」之類的灰色沒落的想思意識。

更加驚人的是，他居然在什麼報的什麼藝術版上大寫文章，爲色情電影辯護請命，鼓吹女人脫衣示衆。這樣的妙文節錄未免可惜，我索性把它剪貼在此，以供讀者欣賞欣賞——

X與U之間

X與U之間，應該建立起理智的高牆。

在外國有一些國家，已把電影分成三類：

X——只供成年人觀看，

U——供一般觀眾欣賞，

A——若有成年人同往，兒童將准觀賞。

把女人套在密不通風布袋里，並不見得社會就會因此而安寧。造物者給女人以美麗的胴體，假如鏡頭能把女人高度藝術化地呈現在銀幕上，這又算是什麼過錯呢？也唯有這樣，才可以把男人被人爲所誤導的一腦邪念，沖洗得一乾二淨。女人高貴的自然胴體美，是可以在這堵理智的高牆的一邊立腳的時候了！

當然，強調暴力，性愛和吸毒的鏡頭，是應該在被禁之列的。

電影檢查局主席胡先已向內政部建議，在我國放映的電影予以分類。我希望後者也能理智的接納。

原來禿橡君的「進步」竟已達到了這個驚人的程度，我這篇

鈍之才，妄想能追得上——不追也罷，這樣兒的「步」我實在羞於同「進」，我是絕對沒有禿橡君的勇氣來鼓吹女人脫衣的，因為我知道自己的太太也是女人，如果鼓吹女人脫衣，那就無異於贊成自己的太太把「美麗胴體」「高度藝術化地呈現在銀幕上」！此事禿橡君或能做到，我却萬萬不能，說我落伍也沒辦法。

爲了讓人們瞻仰他的「進步嘴臉」，我寫了「變」和「談狗吠」兩篇文章，給他繪了一幅首尾齊全的肖像。

「談狗吠」一文在報上發表時，有某「批評家」很不以爲然，說我這文章是針對某人，「像這一類的文章最好還是不寫。」言下之意，似乎是說我報私仇。其實不然，在此時此地，像這一類的「進步嘴臉」絕不止禿橡一個，他們是一伙兒的，禿橡是個代表人物，故暴露了他，也就等於暴露了他所代表的一伙，這樣做是有必要的！

我覺得這一伙掛着「進步」招牌而又偏向進步作者施行襲擊的轉向文人恰與魯迅當年狠批的楊邨人之流的所謂「第三種人」相類。

這一伙人過去血氣方剛，年少力壯時也曾進步過，或者至少自以爲進步過，如禿橡君十年前就會火呀，火呀地喊過一陣子，但正像魯迅說的：「激烈得快的，也平和得快，甚至也頹廢得快。」，摔了跤，吃了小苦頭之後就繳了械，「走出陣綫之外，好則沉默，壞就成爲叭兒」了。

禿橡君是不甘沉默的，所以選擇了後者——做了一個標準的叭兒狗，投效於新的主人。

禿橡君自己倒下去，爛掉了，當然也希望把別人絆倒，好陪他一齊腐爛。凡有不肯倒下和腐爛，或竟敢於硬撐着，摸索着，試圖向前挪進一兩步的，自然就成了他所妬忌、痛恨、和狂吠的對象。

然而，歷史證明像這一類卑劣的叭兒們是沒有什麼前途的，牠們的猖獗狂吠是徒然的，絕對吠不倒別人，也阻擋不了前進的腳步。

禿橡君其實也知道他的狂吠是徒然的，不過既然已做了叭兒，總得竭盡叭兒天職，胡亂吠吠，要不然，怎能期望主人賞賜幾根肉骨頭呢？

（1970年歲末）

大漢山叢書之二

喜

訊

作者 郭思寧

即將出版



無花集

出版：大漢出版社
PENERBITAN TAHAN
No. 84-A, Jalan Rodger,
Kuala Lumpur.

承印：成功印務局
2, Taman Kok Doh,
Segambut, K. Lumpur.

日期：1—3—1971

印數：0001—5000

定價：\$0.60